

重庆北碚云峰村~李子坡 110kV 线路新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7月3日，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组织召开了重庆北碚云峰村~李子坡 110kV 线路新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建设管理单位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北碚供电分公司、技术审评单位国网重庆经济技术研究院、设计单位重庆北碚电力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重庆渝电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四川省川能水利电力建设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验收调查单位重庆宏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监测单位重庆泓天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议听取了建设管理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设施（措施）实施情况、监理单位关于工程环境监理情况、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及技术审评单位关于报告审评和现场检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水土新城。

建设内容为：

（1）变电部分

校核完善李子坡 110kV 变电站 110kV GIS 主变间隔 2 个，本期新建电源线路进线间隔利用原 110kV 水李线间隔，对李子坡 2#主变间隔及 3#主变间隔 CT（电流互感器）进行更换，不涉及土建。

（2）线路部分

新建云峰村~李子坡单回 110kV 电缆线路，线路长 1×0.068km。电缆采用 YILW03-ZB-Z64/110-1×1000mm² 型电力电缆，未新建电缆通道，电缆均利用现状通道敷设。拆除原水土站至李子坡站的电缆线路约 4km（原

110kV 水李线电缆)。

二、工程变动情况

2025年11月5日，取得了原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两江）环准（2025）103号。对照《关于印发〈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辐射〔2016〕84号），工程未涉及环保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本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建成了相关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工程采取了有效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经验收监测和调查，电磁及声环境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五、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验收调查符合相关技术规范，验收组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进一步加强工程的运行维护及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工作。

验收组专家： 肖声 周梅 冯峰

2026年7月3日